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函

地址：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
承辦人：杜方泰
電話：(07)8239734
傳真：(07)8131728
電子信箱：fangtai1101@msl.f.a.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4月16日
發文字號：農授漁字第109131458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附件請至<http://domsattach.f.a.gov.tw>下載，驗證碼：9296kz)

主旨：有關「安平漁港計畫書（第二次變更）」案，業奉行政院核定，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109年4月8日院臺農字第1090009703號函辦理。
- 二、旨揭變更案係將安平漁港深水泊區與中央泊區間轉角之休息碼頭變更為「休閒專區專用碼頭」及修正取消設施建設計畫內相關期程內容。
- 三、檢附「安平漁港計畫書（第二次變更）（核定本）」1份。

正本：臺南市政府
副本：本會漁業署（企劃組）

